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  
Gayet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9



2014

年報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各董事（「董事」）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報告	13
企業管治報告	26
獨立核數師報告	3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7
綜合財務狀況表	39
綜合權益變動表	41
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財務資料概要	114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黃君武先生(主席)  
劉蘭英女士(行政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富揚先生  
趙曼而女士  
關偉賢先生

### 合規主任

劉蘭英女士

### 授權代表

劉蘭英女士  
黃天競先生(CPA, FCA)

### 公司秘書

黃天競先生(CPA, FCA)

### 審核委員會成員

李富揚先生(主席)  
趙曼而女士  
關偉賢先生

### 薪酬委員會成員

趙曼而女士(主席)  
李富揚先生  
關偉賢先生

### 提名委員會成員

李富揚先生(主席)  
趙曼而女士  
關偉賢先生

###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總辦事處、總部及主要經營地點

香港  
新界  
元朗  
西菁街10號  
好順泰大廈  
地下46號舖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  
滙漢大廈A18樓

### 公司網址

[www.gayety.com.hk](http://www.gayety.com.hk)

### 創業板股份代號

8179





## 主席報告書

###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喜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464,924,000**港元，較去年所報的**386,262,000**港元增加**2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至**81,626,000**港元，比去年大幅增加**244%**。有關增幅主要源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94,544,000**港元所致。經扣除上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的影響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21,076,000**港元至約**2,682,000**港元。

### 酒樓營運

本集團現以三個品牌經營九間酒樓／餐廳，分別為季季紅風味酒家（「季季紅」）、喜尚嘉喜宴會廳（「喜尚嘉喜宴會廳」）以及紅爵御宴（「紅爵御宴」）。

香港零售市場於二零一四年面對艱難時局。年內，食品、工資及租金成本不斷上漲及消費意欲每況愈下。本集團來自餐宴服務之營業額較去年減少**5%**。

二零一四年第四季的佔中運動引發民眾集結，令香港多條主要道路遭堵塞，令示威區以至全港均受影響。道路交通及市民日常生活普遍受到干擾。許多市民在示威期間被緊張不安情緒困擾，減少外出用膳。因而令本集團深受打擊，以香港島季季紅受影響最大。

此外，由於年內顧客數目及消費金額均未及預期，令香港島季季紅錄得虧損。已就香港島季季紅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由於傳統中式酒樓的初期資本開支龐大，且需要較大樓面空間方能運作，管理層調整其酒樓擴張策略。本集團將集中開設小型中式酒樓。憑藉遠近馳名的招牌菜有米豬（「有米豬」）和各款色香味美的燒味菜式，季季紅現已晉身為本集團旗艦品牌。經計及上述因素，管理層決定採納新的酒樓擴張策略，進一步打造季季紅品牌。據此，經翻新後奧海城分店換上季季紅招牌，表現獲得客人一致好評。

年內，本集團擴張網上銷售渠道以增加銷售收益。顧客可瀏覽本集團網站<http://www.redseasons.com.hk/shop>，購買各款美饌佳餚、特選產品和乳豬券。美食和產品會送抵客人地址，讓顧客只需透過輕鬆快捷的程序，即可安坐家中享用本集團的美食產品。



## 主席報告書

管理層將繼續檢討各間酒樓的表現，表現欠佳者會被割捨。年內，本集團終止了對灣仔家常便飯的擁有權。本集團將物色人流暢旺、商業潛力高的優越地點開設新酒樓。

### 食品業務

本集團透過收購卓城有限公司（「卓城」）及卓越飲食管理有限公司（「卓越飲食」）58%的權益，拓展業務至食品業務。卓城及卓越飲食主要從事食物（如燒臘及台式滷味）製作、銷售及分銷予各大連鎖超級市場的業務。卓城及卓越飲食現於荃灣經營一間食品加工廠，並在香港設有超過70個專櫃。

收購事項標誌著我們的產品在地域擴展上邁出重要一步，藉此本集團可接觸到本地超級市場客戶及藉向供應商批量採購達致規模經濟效益。

### 證券投資業務

年內，本集團投資於若干證券，並獲得理想回報。管理層將積極尋求潛在投資機會，以提高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盈利。

### 前景

管理層一直在審視本公司現有業務，並致力改善業務營運。管理層將發展本公司現有業務組合，使之更多元化，擴闊收入來源，及提升股東價值，尤其銳意發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的商機。

管理層擬以香港甜品店知名品牌「發記甜品」進軍中國甜品市場。中國顧客對香港品牌往往趨之若鶩，視之較國內品牌更優越，故「發記甜品」相信可輕易在中國打響名堂，幫助本集團開拓中國甜品市場及發掘更多機遇，在中國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的餐飲業務。

### 致謝

本人謹此感謝股東對本集團的支持。本人亦就董事及全體員工於年內作出的貢獻及辛勤耕耘致以謝意。日後，我們會繼續向目標進發昂首邁步，令業績穩步上揚。

**黃君武**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

**黃君武先生**（「黃先生」），58歲，本集團創辦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乃一名成功的食肆經營者，在飲食行業擁有逾30年的經營經驗。自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成立以來，黃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發展及策略規劃。黃先生為劉蘭英女士的丈夫及控股股東。

**劉蘭英女士**（「劉女士」），51歲，董事會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合規主任。劉女士於飲食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主要包括彼參與黃先生所經營的鮮肉供應公司的財務管理。自二零零六年起，劉女士負責本集團財務、會計、人力資源及市場營銷的整體策略管理。劉女士為控股股東。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富揚先生**，35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李先生於金融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自二零零四年以來，李先生任職於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現任部門經理，負責保險相關產品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悉尼商務科技學院頒授計算機科學文憑。

**趙曼而女士**，34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趙女士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乃自任職多間專業會計師事務所積逾而來。彼目前於保誠保險有限公司及保誠財險有限公司工作，擔任業務經理。趙女士於二零零二年獲香港科技大學頒授財經及市場營銷學士學位。彼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關偉賢先生**，39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關先生具備市場推廣及銷售方面之豐富經驗。彼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擔任新鴻金融集團企業銷售部副總裁，並自二零零九年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擔任一間私營貿易公司之銷售經理。其後，關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一直經營裁縫業務。關先生持有加拿大安大略省約克大學經濟系文學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高級管理層

黃天競先生，CPA, FCA，37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會計學學士學位。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零年，黃先生於多間專業會計師事務所任職，積逾十年會計經驗。黃先生負責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事務，包括制訂財務策略以支持本公司的增長計劃。黃先生現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遵循以實惠價格提供高質素菜餚的經營理念。其宗旨是以精心烹調的美味食品、優秀突出的菜牌及設計高雅的餐飲環境，致力為顧客提供難忘的餐飲經驗。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以三個品牌營運九間酒樓／餐廳，彼等的表現概述如下：

#### 季季紅

季季紅的目標顧客為欲以優惠價格享受高質素食品及特式中菜的人士。許多顧客覺得季季紅魅力沒法抵擋，很大程度上歸功於我們的招牌菜有米豬。於回顧年度，季季紅酒家的營業額較去年增長約**14%**至約**236,898,000**港元。此乃主要源於西環季季紅於二零一四年全年營運，而二零一三年則僅營運三個月。倘不計及西環季季紅的影響，營業額增幅約為**5%**。

#### 喜尚嘉喜宴會廳

喜尚嘉喜宴會廳為本集團設立的第二個品牌，專營在其他酒樓較稀有的中式點心及精美海鮮菜式。喜尚嘉喜宴會廳提供的宴會設施可筵開百席，是舉辦大型宴會的理想場地，每次宴會能容納多達**1,200**位賓客。於回顧年度，喜尚嘉喜宴會廳錄得收益約**89,856,000**港元，與去年相若（二零一三年：**89,147,000**港元）。

#### 紅爵御宴

紅爵御宴提供高檔豪華中式宴會及餐飲服務，環境富麗堂皇、氣派非凡，裝修配置時尚、型格而典雅。紅爵御宴是本集團現有酒樓中營運規模最大的一家，可筵開一百二十席，每次宴會可招待多達**1,400**位賓客。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紅爵御宴產生收益約**66,691,000**港元。來自喜尚嘉喜宴會廳及紅爵御宴的宴會及餐飲服務營業額，較去年微跌約**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家常便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家常便飯產生營業額約**11,770,000**港元。

憑藉遠近馳名的有米豬和各款色香味美的燒味菜式，季季紅現已晉身為本集團旗艦品牌，管理層於是決定全力發展季季紅品牌，故奧海城分店在翻新後已改為季季紅，並確認一次性撇減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705,000**港元。另外，本集團年內已終止對灣仔家常便飯的擁有權。

倘物色到人流暢旺、商業潛力高的優越地點，本集團將考慮開設新的家常便飯菜館。

### 食品業務

食品業務指食品（如燒臘食品及台式滷味）製作、銷售及分銷予香港各大連鎖超級市場的**70**多個專櫃。該等食品主要於荃灣的食品加工廠製成。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食品業務產生營業額約**59,709,000**港元。

### 證券投資業務

年內，本集團對一間上市公司股份的投資錄得變現收益約**1,193,000**港元及未變現收益約**93,351,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上市證券價值約為**99,712,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464,924,000**港元，比去年增加約**20%**。此增幅乃主要由於若干店舖的可類比酒樓銷售額增長、西環季季紅及新收購食品業務的貢獻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所報大幅增加**244%**至**81,626,000**港元。有關增幅主要源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94,544,000**港元所致。

經扣除上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的影響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21,076,000**港元至約**2,682,000**港元。有關減幅主要源於(i)食品、租金及員工成本上漲令酒樓營運業績倒退；(ii)佔中運動之不利影響，尤其是對本集團位於香港島的季季紅；(iii)錄得虧損的香港島季季紅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及(iv)奧海城餐廳翻新產生之一次性撇減。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消耗存貨成本共約**151,50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17,336,000港元）。已消耗存貨成本佔本集團年內收益約**33%**（二零一三年：30%）。本集團會增加向供應商批量採購食材以享有更多折扣及達致優化食品組合。

僱員福利開支約為**151,65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18,719,000港元）。該增長主要由於西環季季紅貢獻全年營運、新收購的食品業務，以及處於通脹環境下為了挽留富經驗員工於回顧年度內調整薪酬所致。本集團定期檢討員工的工作分配，以維持高質素的服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租賃租金及相關支出約為**46,105,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6%**。該增幅主要由於西環季季紅貢獻全年營運及新收購的食品業務所致。為更有效地管理租賃及相關支出，本集團已訂立長期租賃協議，將租金維持於合理水平。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展望及前景

展望未來，管理層對二零一五年持審慎態度。鑒於全球經濟形勢仍未明朗，香港消費者情緒變得疲弱及政治爭拗趨於兩極化，管理層預期零售環境將會非常艱困。

管理層致力壯大客戶基礎。由於傳統中式酒樓的初期資本開支龐大，且需要較大樓面空間方能運作，管理層調整其酒樓擴張策略。本集團將集中開設小型中式酒樓。本集團繼續搜尋人流暢旺、租金合理的適當地點擴展業務。同時，本集團亦繼續開發滋味別緻菜式及向顧客提供更優質服務，以鞏固本集團的市場地位。

本集團積極監察食品成本、工資成本及租金開支上漲，以提升我們的營運效率。

管理層將多元化發展本公司之現有業務組合，並擴闊其收入來源，尤其是開拓中國市場。

管理層擬以香港甜品店知名品牌「發記甜品」進軍中國甜品市場。管理層認為，是項業務收購將有助鞏固及充實本集團的業務範疇及產品系列，進而為本集團創造新收入來源。收購事項亦有助本集團探索機遇，以於中國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的餐飲業務，最終提升本集團品牌在中國的知名度及聲譽。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來源

#### 股本架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本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別為約3,200,000港元及204,61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分別為3,200,000港元及124,411,000港元）。有關資本風險管理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 現金狀況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抵押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賬面值約為69,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65,612,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向銀行抵押約1,500,000港元及5,005,000港元之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銀行借貸及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有關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及本集團資產的抵押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有抵押銀行借貸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債務淨額與權益總額之和計算。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水平高於其有抵押銀行借貸，故資產負債比率不適用於本集團。

### 匯兌風險

由於港元及人民幣為本集團進行業務交易之主要貨幣，故其毋須承受重大外匯風險。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i)收購卓城及卓越飲食的58%股權；(ii)建議收購永輝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i)出售家常便飯飲食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如本年報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年報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年報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三年：無）。


### 資本承擔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91名僱員（包括董事）（二零一三年：749名）。本集團根據個人表現及於所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招募及擢升僱員。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及確保本集團順利開展業務，本集團提供豐厚的薪酬福利（經參考市況以及個人資歷及經驗）及各項內部培訓課程。薪酬福利須定期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計及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市場競爭優勢、個人表現及成就而檢討並由董事會批准。此外，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就計劃參與者的貢獻及為提升本集團利益所作不懈努力向彼等提供激勵。





## 董事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以及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本集團主要於(i)香港從事經營連鎖中式酒樓及餐廳；(ii)生產食品及銷售及分銷予香港連鎖超級市場；及(iii)投資股本證券。

###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業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37頁至第113頁。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每股0.3125港仙）。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董事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有關股息的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董事報告

###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五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五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一份載有二零一五股東週年大會詳情以及二零一五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不久將會寄發予股東。

###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條，經綜合及修訂）為79,101,000港元。為數79,101,000港元之金額包括可供分派的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資本儲備及保留盈利，分派的前提為緊隨建議派發股息的日期，本公司將可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支付的債務。


### 物業、機器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利息資本化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將利息撥充資本。





## 董事報告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的已刊發業績、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乃摘錄自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114頁。本概要並非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及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鑑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其大部份客戶為散客。因此，董事認為確定本集團五大客戶並不切實可行。年內，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應佔採購額詳情如下：

	佔本集團 採購總額 百分比
最大供應商	6%
五大供應商總計	22%

除自黃元興鮮肉食品有限公司（由黃先生及劉女士各擁有50%權益）採購外，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根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報告

###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黃先生(主席)  
劉女士(行政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富揚先生  
趙曼而女士  
關偉賢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條，獲委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之董事，將任職直至其後的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三分之一之董事應輪值退任。退任董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尋求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之董事之詳情載於寄發予股東之相關通函內。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至7頁。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等同意出任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上市日期」）起計，固定為期一年及不會就出任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除非任何一方於當時任期屆滿前發出最少一個月的不更新書面通知，否則於有關初步任期屆滿及其後每一年續期屆滿後，服務期限將自動更新及續期一年。

本公司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件，固定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一年，惟關偉賢先生除外，彼之任期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起計。本公司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本公司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有關任期屆滿前商討是否續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倘任何一方對續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有異議，則其中一方須於有關任期屆滿前至少兩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經雙方同意，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可於首個任期屆滿及於其後任期屆滿時起計自動續新及連續續新一年。





## 董事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致使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無償（法定貼償除外）終止合約。

###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作出之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

董事及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 管理合約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訂立或擁有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業務之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 薪酬政策

為吸引及保留高素質僱員及促使本集團順暢運行，本集團提供具有競爭力之薪酬組合（根據市況及個別人士之素質及經驗）及各類內部訓練課程。薪酬組合須定期審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市況、個別人士之表現及成就後檢討並由董事會批准。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該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 退休福利計劃

有關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現有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獲批准採納並於下個十年內有效。

自該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年齡未滿十八歲子女授出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權或債務證券。





## 董事報告

###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為訂約一方而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中的權益

年內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及主要股東於本集團業務以外的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不競爭承諾

黃先生及劉女士作為契諾人（各為一名「契諾人」，合稱「契諾人」）各自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接獲各契諾人就不競爭契據下之不競爭承諾之合規情況發出的年度確認書（「該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契諾人遵守該承諾之情況，並評估不競爭契據的執行成效，並信納契諾人已遵守該承諾。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權益或淡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該項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而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權益之概約百分比
黃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1,665,208,000	52%
劉女士（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1,665,208,000	52%



## 董事報告

附註：

1,415,208,000股及250,000,000股股份分別由KMW Investments Limited（「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擁有。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註冊成立。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先生實益擁有50%及劉女士實益擁有50%。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該項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而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數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獲取利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有關權益或淡倉已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項下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項下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且預期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報告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權益之概約百分比
KMW (附註)	實益擁有人	1,415,208,000	44%
昌亮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實益擁有人	250,000,000	8%

附註：

1,415,208,000股及250,000,000股股份分別由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擁有。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註冊成立。KMW及昌亮投資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先生實益擁有50%及劉女士實益擁有50%。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並無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下披露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訂立的重大關連方交易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若干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茲確認如下。



## 董事報告

###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A. 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 沙田租賃協議

根據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季季紅集團有限公司(「季季紅集團」)與御投資有限公司(「御投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訂立的一項租約(「沙田租賃協議」)，季季紅集團已同意向御投資租賃一處位於香港新界沙田大涌橋路20-30號河畔花園地下及1樓33號舖的物業以及一個有蓋泊車位(「沙田物業」)，租期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月租為250,000港元。沙田物業已由季季紅集團用作沙田季季紅的酒樓物業。

御投資主要在香港從事物業投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黃先生及劉女士(彼等均為董事兼控股股東)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黃先生及劉女士各自持有御投資的50%已發行股本，故御投資為黃先生及劉女士各自的聯繫人，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沙田租賃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季季紅集團就沙田物業向御投資應付租金的年度上限為3,000,000港元。

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毋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的公告規定的豁免已屆滿，本公司將重新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下的所有適用規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季季紅集團就沙田物業向御投資應付租金的年度上限為3,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季季紅集團就沙田物業向御投資支付的總租金為3,000,000港元。

沙田租賃協議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重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季季紅集團就沙田物業向御投資應付租金的年度上限為4,200,000港元。關於該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之公告。



## 董事報告

### 紅爵御宴租賃協議

根據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喜尚有限公司(「喜尚」)與嘉泰管理有限公司(「嘉泰」)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訂立的一項租約(「紅爵御宴租賃協議」)，喜尚已同意向嘉泰租賃位於香港新界元朗西菁街23號富達廣場一樓商業單位另加地下L5號以及一樓第97、98、99及100號泊車位(「紅爵御宴物業」)，租期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月租金為580,000港元。租期可提前開始，惟須經喜尚及嘉泰同意。紅爵御宴物業已由喜尚用作紅爵御宴的酒樓物業。

嘉泰主要在香港從事物業投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黃先生及劉女士(彼等均為董事兼控股股東)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黃先生及劉女士各自持有嘉泰的50%已發行股本，故嘉泰為黃先生及劉女士各自的聯繫人，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紅爵御宴租賃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喜尚就紅爵御宴物業向嘉泰應付租金的年度上限為6,96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喜尚就紅爵御宴物業向嘉泰支付的總租金約為6,960,000港元。

### B. 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黃元興鮮肉食品有限公司(「黃元興」)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訂立經重續豬肉供應及採購協議(「經重續豬肉供應協議」)，據此，黃元興同意於經重續豬肉供應協議期限內，按不遜於黃元興給予其他獨立第三方的條款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指定的任何附屬公司)銷售豬肉。有關豬肉的採購價格、數量及規格，交貨的時間及地點以及其他相關事宜將由各訂約方參照豬肉的當時市價真誠協商釐定。豬肉的採購價及其他支付條款將載於根據經重續豬肉供應協議將予發出的相關採購訂單中。然而，該價格不得高於黃元興於該月在其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就同類產品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平均價格。

## 董事報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御酒窖有限公司（「御酒窖」）與本公司訂立經重續酒類供應及採購協議（「經重續酒類供應協議」），據此，御酒窖同意於經重續酒類供應協議期限內，按不遜於御酒窖給予其他獨立第三方的條款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指定的任何附屬公司）銷售酒類。有關酒類的採購價、數量及規格、交貨的時間及地點以及其他相關事宜將由各訂約方參照酒類的當時市價真誠協商釐定。酒類的採購價及其他支付條款將載於根據經重續酒類供應協議將予發出的相關採購訂單中。然而，該價格不得高於御酒窖於該月在其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就同類產品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平均價格。

黃元興主要於香港從事豬肉批發及零售。御酒窖主要於香港從事酒類供給及零售業務。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黃先生及劉女士（彼等均為董事兼控股股東）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黃先生及劉女士各自持有黃元興的50%已發行股本，故黃元興為黃先生及劉女士各自的聯繫人，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黃泰瑩女士（黃先生及劉女士之女）擁有御酒窖的全部權益，故御酒窖為黃先生及劉女士的聯繫人，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經重續豬肉供應協議及經重續酒類供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經重續豬肉供應協議及經重續酒類供應協議各自的期限為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集團根據豬肉供應協議採購豬肉而應付黃元興款項的年度上限分別為8,000,000港元、8,500,000港元及9,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集團根據經重續酒類供應協議採購酒類而應付御酒窖款項的年度上限分別為450,000港元、475,000港元及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根據經重續豬肉供應協議採購豬肉而向黃元興支付的總款額及就根據經重續酒類供應協議採購酒類而向御酒窖支付的總款額分別約為7,373,000港元及35,000港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於下列情況進行：

- (1) 於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
- (2)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之條款進行；及







## 董事報告

- (3) 根據規管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而該等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亦聘請本公司核數師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9條就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核數師發出之函件，當中載有下列結論：

- (1) 沒有任何情況令到核數師注意，致使他們相信持續關連交易未曾獲得董事會批核；
- (2) 沒有任何情況令到核數師注意，致使他們相信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監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訂立；及
- (3) 沒有任何情況令到核數師注意，致使他們相信持續關連交易已超出相關年度由本公司訂立之總上限。

###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除本年報其他部份所披露外，董事概不知悉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年報之批准日期發生而須披露的任何重大事項。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相同標準的條款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定期向董事發出通知，提醒彼等於財務業績公告刊發前之禁制期內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一般禁制規定。本公司向全體董事特別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回顧年度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據本公司所知，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違規事宜。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之「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從公開而公眾可取得之資料及董事知悉的範圍內，董事確認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維持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 董事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5.29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已參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條獲採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向董事會就外部核數師的委聘、續聘和罷免提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事宜作出重要建議；及監察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李富揚先生、趙曼而女士及關偉賢先生。李富揚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本年度期間，審核委員會履行之職務包括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審計結果、外部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常規。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遵守適用之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已作出適當之披露。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事宜的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且概無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展開任何核數工作。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各年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信永中和審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信永中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君武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採納各種政策，以確保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配合業務的營運及增長，另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確保其企業管治常規符合法例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緊貼有關規定的最新發展。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現由五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即黃先生（主席）及劉女士（行政總裁），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富揚先生、趙曼而女士及關偉賢先生。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乃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連，惟黃先生為劉女士的配偶。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已予區分及已分別由黃先生及劉女士出任，以確保其各自的獨立性、可問責性及職責。主席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及管理董事會運作，而行政總裁則領導本集團的經營及業務發展。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分工清晰，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固定年期，自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一年（除關偉賢先生的任期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起計外）。本公司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本公司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有關任期屆滿前商討是否續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倘任何一方對續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有異議，則其中一方須於有關任期屆滿前至少兩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經雙方同意，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可於首個任期屆滿及於其後任期屆滿時起計自動續新及連續續新一年。此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規定所作出有關其獨立身份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屬獨立。

### 董事會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管理。董事會承擔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並透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共同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成就。

###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保留就本公司所有重要事項作出決策的權力，包括批准及監控重大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有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與營運事宜。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乃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獲指派的職能及工作會不時檢討。上述高級職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報請董事會批准。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商業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以提高董事會的效力。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尋求透過考慮多種因素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所有董事會委任均將任人唯賢，並將在考慮對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後依據客觀標準考量候選人。

甄選候選人將基於廣泛的多元化視角進行，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而最終決定將基於選定候選人將給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作出。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專業培訓

所有董事將獲派與董事職務及責任、適用於董事的相關法例及法規、披露利益的責任及本集團業務相關的指引材料，新委任董事於獲委任前亦將獲派該等材料。所有董事已獲告知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彼等合規，及提升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的意識。董事會就確保董事於適當時候以本公司開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經提呈後）有協定程序。

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有關董事培訓的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透過出席研討會／內部簡報／閱讀材料進行持續專業進修，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培訓記錄。已進行的進修涵蓋多個題目，包括董事職責、企業管治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最新情況。

董事名稱	出席研討會或 簡報會／ 閱讀材料
<b>執行董事</b>	
黃先生	✓
劉女士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富揚先生	✓
趙曼而女士	✓
關偉賢先生	✓

### 董事會會議

全體董事均已於所有常規董事會會議最少14日前接獲通知，而各董事可將有需要的事宜納入議程討論。完整的常規董事會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均於會議前的合理時間內，送交全體董事，而所有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擬本，在最終確認前的合理時間內，均會先供各董事傳閱。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均會由有關會議正式委任的秘書加以存管，而全體董事均可取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且會適時獲發充足資料，以確保董事會可就向其提呈的事宜作出知情決定。



## 企業管治報告

### 會議次數及出席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舉行15次董事會會議，其中4次屬常規董事會會議，以審閱及批准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考慮及批准本公司的整體策略及政策。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名稱	出席會議次數／有權出席會議次數				於二零一四年 五月十六日 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黃先生	15/15	-	-	-	1/1
劉女士	15/15	-	-	-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富揚先生	13/15	4/4	2/2	1/1	1/1
趙曼而女士	13/15	4/4	2/2	1/1	1/1
關偉賢先生	13/15	4/4	2/2	1/1	1/1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5.29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已參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條獲採納。載有審核委員會之權力、職務及責任之職權範圍可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向董事會就外部核數師的委聘、續聘和罷免提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事宜作出重要建議；及監察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富揚先生、趙曼而女士及關偉賢先生。李富揚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4次會議，以（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的季度業績、中期業績及年度業績、財務匯報及合規程序，及審議重選本公司核數師及持續關連交易。





## 企業管治報告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B1.2條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載有薪酬委員會之權力、職務及責任之職權範圍可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以表現釐定的薪酬；及確保董事概無自行釐定薪酬。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已採納作為董事會顧問角色之運作模式，而董事會僅保留最終權力批准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趙曼而女士、李富揚先生及關偉賢先生。趙曼而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以（其中包括）檢討薪酬政策及架構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年度薪酬待遇。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A5.2條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董事會配合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生效的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採納一套經修訂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載有提名委員會之權力、職務及責任之經修訂職權範圍可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提名及委任及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以為董事會引入具備合適經驗及能力的人士，維持並提升本公司的競爭力。

於提名委員會成立前，所有董事有責任就董事提名及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以為董事會引入具備合適經驗及能力的人士，維持並提升本公司的競爭力。倘董事會出現空缺，提名委員會（或在成立提名委員會前，董事會）將因應有關人選的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所能付出的時間及其獨立性（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的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及規例，以進行甄選程序。於回顧年度內，概無新董事獲委任。



##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趙曼而女士、李富揚先生及關偉賢先生。李富揚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以（其中包括）審議董事退任及連任。提名委員會亦已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並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有效性。

### 企業管治職能

全體董事會成員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企業管治職能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中獲董事會採納，並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的規定。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所須標準，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完全遵守所規定的交易標準且概無出現不合規事宜。

###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而已付／應付彼等的費用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核數服務	980,000
非核數服務： 其他服務	420,000
總計	<u>1,400,000</u>







## 企業管治報告

###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成效承擔整體責任。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

董事會致力實施有效可靠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本集團資產。董事會已授權執行管理層於其既定組織內實施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討一切相關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

### 董事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納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使用及貫徹應用適當會計政策，並作出合理審慎的判斷及估計。經作出適當查詢，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事宜或狀況存有任何重大不確定性，可致令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董事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彼等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所發出之聲明載列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 企業管治報告

### 投資者關係及溝通

董事會深知與全體股東保持良好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鼓勵與其機構及私人投資者進行雙向溝通。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採納一項溝通政策。該政策旨在確保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可隨時及適時地獲得本公司中肯及易於理解之資料。本公司寄發予其股東的中期報告、季度報告及本年報中載列有關本公司業務的詳盡資料。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股東提供直接溝通的寶貴平台。董事會主席與董事委員會主席連同核數師均會出席，以解答股東提問。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於大會前至少21個足日分發予全體股東。就各個別議題的獨立決議案會於所召開的股東大會上提呈，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刊載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本公司與股東的所有往來通訊均會載於本公司網站以供股東查閱。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已舉行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全體董事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已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本公司一直推廣投資者關係及改善與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之溝通，並歡迎投資者、利益相關者及公眾之建議。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作出之查詢可郵寄至本公司總辦事處。

### 公司秘書

黃天競先生為公司秘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彼負責促進董事會會議的流程，並促進董事會成員與股東及管理層的溝通。黃先生的個人履歷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先生已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益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若任何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已發行股本而所持有之該等證券可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有權投票的股東提出要求，董事會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股東須向本公司之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致函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新界元朗西菁街10號好順泰大廈地下46號舖），當中須列明該股東的股權資料、其詳細聯絡資料，以及有關任何具體的交易／事宜的建議及其有關文件。

董事會須於收到有關書面要求後的兩(2)個月內舉行有關股東大會。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須發出所需的股東大會通告，內容包括會議的時間及地點、將於會上考慮的決議案詳情和有關事項的一般性質。

倘董事會於接獲有關提請後二十一(21)日內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提請要求之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請要求之人士補償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之程序*

股東須向本公司之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致函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新界元朗西菁街10號好順泰大廈地下46號舖），當中須列明該股東的股權資料、其詳細聯絡資料，以及擬就任何具體的交易／事宜而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建議及其有關文件。

#### *股東向董事會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將其查詢及問題遞交至本公司公司秘書以轉交董事會，有關查詢及問題可寄發至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新界元朗西菁街10號好順泰大廈地下46號舖），或電郵至[info@gayety.com.hk](mailto:info@gayety.com.hk)。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獨立核數師報告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43樓

### 致喜尚控股有限公司各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吾等已完成審核喜尚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37至第11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 董事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根據核數的結果，按照雙方協定的聘用條款，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向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概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的審核憑證。選取的該等程序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呈列真實及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且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相關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鄧君麗  
執業證書編號：P05299

香港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7	464,924	386,262
其他收入	8	641	782
已消耗存貨成本		(151,504)	(117,336)
僱員福利開支	9	(151,652)	(118,719)
折舊		(22,223)	(18,912)
經營租賃租金及相關開支		(46,105)	(43,453)
公用事業開支		(31,166)	(27,366)
其他虧損	9	(5,978)	(76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18	1,19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93,351	–
其他經營開支		(50,056)	(31,355)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1)	(4)
財務成本	10	(626)	(264)
除稅前溢利	9	100,798	28,867
所得稅開支	11	(20,160)	(5,373)
年內溢利		80,638	23,494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6)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b>80,632</b>	23,494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1,626	23,758
非控股權益		(988)	(264)
		<b>80,638</b>	23,494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1,620	23,758
非控股權益		(988)	(264)
		<b>80,632</b>	23,494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4	<b>2.55</b>	0.7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54,139	77,073
商譽	16	6,186	–
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權益	17	–	1
租賃按金	20	11,271	10,87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959	157
遞延稅項資產	24	2,889	2,46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1,500	–
		<b>76,944</b>	<b>90,57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8,119	10,409
貿易應收款項	20	8,461	1,5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8,937	14,183
可收回所得稅		941	7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99,71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3,505	1,5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69,300	65,612
		<b>208,975</b>	<b>94,036</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2	13,823	10,97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22	33,437	37,392
修復成本撥備	25	559	–
應付所得稅		435	2,336
有抵押銀行借貸	23	13,122	2,397
		<b>61,376</b>	<b>53,098</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47,599</b>	<b>40,938</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24,543</b>	<b>131,512</b>
<b>非流動負債</b>			
修復成本撥備	25	3,320	3,770
遞延稅項負債	24	15,445	369
		<b>18,765</b>	<b>4,139</b>
		<b>205,778</b>	<b>127,373</b>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6	3,200	3,200
儲備		201,411	121,2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4,611	124,411
非控股權益		1,167	2,962
		<b>205,778</b>	<b>127,373</b>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第37至11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且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黃君武  
董事

劉蘭英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外幣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200	65,421	106	-	-	41,478	110,205	2,857	113,062
年內溢利及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3,758	23,758	(264)	23,49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420	-	-	420	1,097	1,517
收購非控股權益(附註34)	-	-	-	28	-	-	28	(728)	(700)
股息(附註13)	-	-	-	-	-	(10,000)	(10,000)	-	(10,0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00	65,421	106	448	-	55,236	124,411	2,962	127,37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200	65,421	106	448	-	55,236	124,411	2,962	127,373
年內溢利	-	-	-	-	-	81,626	81,626	(988)	80,63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6)	-	(6)	-	(6)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6)	81,626	81,620	(988)	80,632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637	637
收購非控股權益(附註34)	-	-	-	(1,420)	-	-	(1,420)	1,220	(20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	-	-	-	-	-	-	(1,764)	(1,764)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900)	(9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00	65,421	106	(972)	(6)	136,862	204,611	1,167	205,778

附註i：資本儲備指本公司收購的附屬公司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總額與本公司用以換取附屬公司全部股權作為集團重組一部份的已發行股份面值間的差額。

附註ii：其他儲備指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及非控股權益注資。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100,798	28,867
就下列作出調整：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1,19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93,351)	—
折舊		22,223	18,912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1	4
財務成本		626	26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237	—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972	7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3,769	—
利息收入		(166)	(57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34,916	48,243
存貨減少(增加)		2,289	(3,406)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802	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746)	(4,547)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5,578)	(2,76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減少)增加		(6,313)	7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		(5,168)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8,202	38,321
已付利息		(430)	(88)
已付香港利得稅		(7,745)	(7,502)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10,027</b>	<b>30,731</b>
<b>投資活動</b>			
收購附屬公司	32	(5,455)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33	228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622)	(28,09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802)	—
主要股東還款		—	9,900
已收利息		166	1,140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	(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80	288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2)	—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0,407)</b>	<b>(16,768)</b>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融資活動</b>		
償還已抵押銀行借貸	(708)	(256)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900)	—
股息	—	(10,000)
非控股權益注資	637	1,517
收購非控股權益付款	(200)	(700)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171)</b>	<b>(9,439)</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1,551)</b>	<b>4,524</b>
<b>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65,612</b>	<b>61,088</b>
匯率變動之影響	(6)	—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64,055</b>	<b>65,612</b>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b>		
銀行結餘及現金	69,300	65,612
銀行透支（附註23）	(5,245)	—
	<b>64,055</b>	<b>65,61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新界元朗西菁街10號好順泰大廈地下46號舖。

於報告期末及本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KMW Investments Limited（「KMW」），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年內，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6。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投資實體**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投資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對投資實體作出界定，並引入一項投資實體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惟不適用於附屬公司提供與投資實體的投資活動有關的服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投資實體須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若要符合成為投資實體的資格，須符合若干標準，具體而言，實體須：

- (i) 從一名或多名投資者取得資金，以向彼等提供專業投資管理服務；
- (ii)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業務目的純粹為從資本增值、投資收入或同時兩者中獲取回報而作出資金投資；及
- (iii) 按公平值基準計量及評估其絕大部份投資的表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作出相應修訂，以引入對投資實體之新披露規定。

由於本公司並非投資實體，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或確認金額概無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闡明現時與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規定有關之應用問題。具體而言，有關修訂闡明「目前擁有可合法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合資格可供抵銷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應用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或確認金額概無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規定當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減值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須披露更多有關公平值計量之資料。倘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則實體應完整披露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公平值計量進行分類的公平值層級。本集團須對公平值層級的第二層及第三層作出額外披露：

- 描述用於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估值技術。倘估值技術出現任何變動，則應同時披露事實及原因；
- 管理層釐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所依據的每一項主要假設；
- 倘使用現值技術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則須披露當前及過往計量所用的貼現率。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而有關披露資料已載入附註15。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引入有關在滿足特定條件時終止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沖會計法的規定之例外情況。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訂明，倘對沖工具之變更(a)乃法律或法規規定者；(b)導致核心對手方或以類似身份行事之實體成為已更替衍生工具各方的新對手方；及(c)不會導致原場外衍生工具的條款變更（惟直接歸因於該更替的變更除外），則對沖工具之更替不被視為屆滿或終止。就豁免範圍以外的所有其他更替而言，實體應評估該等更替是否符合取消確認的標準及持續進行對沖會計的條件。

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須進行更替的衍生工具，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或確認金額概無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處理何時將支付徵費之負債確認之問題。該詮釋界定何謂徵費，並訂明產生有關負債之責任事件乃法例所指觸發支付徵費之活動。該詮釋提供有關不同徵費安排應如何入賬之指引，特別是澄清經濟強制或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均並非意味著一個實體目前負有支付徵費之責任，而有關責任將因在未來期間經營而被觸發。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該詮釋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或確認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至二零一四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利益計劃－僱員供款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董事預計，除下述情況外，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周期的年度改進包括對不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乃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i)變更「歸屬條件」及「市場條件」的定義；及(ii)加入有關「表現條件」及「服務條件」的定義，該等定義早前載於「歸屬條件」的定義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生效於授出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股份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闡明，獲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須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平值計量（不論或然代價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或非金融資產或負債）。公平值變動（除計量期間的調整外）須於損益內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生效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i)規定實體須向經營分部應用合算條件時披露管理層作出的判斷，包括在釐定經營分部是否具備「相似經濟特徵」時所評估已合算經營分部及經濟指標的說明；及(ii)闡明可呈報分部資產總值與實體資產的對賬僅當於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時方會提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結論基準（修訂本）闡明，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後續修訂並無除去計量於發票金額中並無列明利率且並無貼現（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及應付款項的能力。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刪除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項目獲重新估值時累計折舊／攤銷會計賬目中的已知不一致性。經修訂準則闡明賬面總值乃以與重估資產賬面值相一致的方式予以調整，而該累計折舊／攤銷乃賬面總值與經計及累計減值虧損後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周期的年度改進（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本）闡明，向呈報實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管理實體乃該呈報實體的關連人士。因此，該呈報實體須將就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予該管理實體之服務產生的金額，以關連人士交易作出披露。然而，有關補償部分則毋須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周期的年度改進所包括的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周期的年度改進包括對不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乃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闡明該準則並不適用於共同安排本身的財務報表中所有類別共同安排的構成的入賬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本）闡明的組合範圍（以淨值計量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除外）包括所有歸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及根據有關準則入賬的合約（即使該等合約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並非互相排斥，並可能需要同時應用此等準則，故此，收購投資物業的實體須確定：

- (a) 該物業是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對投資物業的定義；及
- (b) 該交易是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業務合併的定義。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周期的年度改進所包括的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修訂本，有關修訂本概列於下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釐清一種出售方式（如透過銷售而出售或透過分派予擁有人而出售）轉換成另一種不應被視為一項新出售計劃之方式，而是原計劃之延續。因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規定並未終止。此外，修訂本亦釐清改變出售方式並無改變分類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釐清內含費用之服務合約構成持續參與金融資產。實體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持續參與指引評估費用及安排之性質，以評估是否須就持續參與全部終止確認之轉讓資產作出其他披露。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亦釐清簡明中期財務報告並無規定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披露，除非披露包括最近期年報所報告資料之重大更新。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釐清高質量公司債券之市場深度須按債務計值貨幣而非按債務所在國家評估。倘該貨幣之高質量公司債券並無深入市場，則須使用政府債券利率。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披露資料（倘並無於中期財務報告中另行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本）釐清規定之中期披露須於中期財務報表中作出或於中期財務報表之間相互參照後納入且計入更大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表之其他資料需按與中期財務報表之相同條款且於相同時間供用戶查閱。倘用戶不可按此等方式查閱其他資料，則中期財務報告視作不完整。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包含的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二零一四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之新要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以包括有關分類及後續計量金融負債及取消確認的規定。於二零一三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一步經修訂，以落實對沖會計法的重大修訂，從而將使實體於財務報表中更能反映風險管理活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於二零一四年頒佈，藉就若干金融資產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計量類別，以納入過往年度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規定，且對有關分類及計量作出有限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亦就減值評估引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所有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的合約性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投資均於其後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之其後變動，一般只有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處理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規定該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之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致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中。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處理之金融負債之整筆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中呈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二零一四年）（續）**

- 就減值評估而言，加入了有關實體對其金融資產及提供延伸信貸承擔之預期信貸虧損之會計減值規定。該等規定消除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就確認信貸虧損的門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之減值方法，於確認信貸虧損前毋須已發生信貸事件。反之，實體須一直將預期信貸虧損以及此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於各報告日期對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進行更新，以反映自初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之變動，並因此提供更適時之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模式，允許公司在對沖彼等之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時更好地利用所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調整對沖會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為一種以原則為基礎的方法，著眼於風險的確認及計量，但並不區分金融項目和非金融項目。新模式亦允許實體利用內部產生的資料進行風險管理作為對沖會計的基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必要使用僅用作會計目的量度來展現相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合格性及合規性。新模式亦包括合格性標準，但該等標準基於就對沖關係強度進行的經濟評估，此可利用風險管理數據釐定。相較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對沖會計內容，此應可降低實行成本，因其降低了僅為會計處理所需進行的分析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且可提前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可能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呈報的金額構成重大影響。

有關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完成詳細檢閱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一個實體應確認收益以向客戶描述轉讓已承諾貨品或服務的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故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應用於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的模式，當中擁有交易的合約基礎五個步驟分析，以釐定是否須要確認收益，及確認收益的金額及時間。該五個步驟載列如下：


- (i) 識別與客戶之合約；
- (ii) 識別合約內履行之責任；
- (iii) 釐定交易價格；
- (iv) 按合約履行之責任分配交易價格；及
- (v) 當（或於）實體滿足履行之責任時確認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大量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瞭解來自與客戶所訂立合約產生之收益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且可提前應用。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已呈報金額及披露構成重大影響。然而，直至本集團進行詳細檢閱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使用收益基礎折舊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引入一項可予以推翻的假設，即就無形資產運用收益基礎攤銷法計量乃屬不恰當。此假設僅於下列兩個有限情況下方可予以推翻：

- (a) 當無形資產列示為收益計量；或
- (b) 當可證實收益與無形資產的經濟利益消耗息息相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目前本集團運用直線法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本公司董事相信直線法為反映有關資產的經濟效益內在消耗的最適當方法，因此，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修訂本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兩者規定不一致性提供指引。當一個投資實體向合營企業出售或投入資產，而這構成或包含一項業務時，須確認就此產生的全部收益或虧損。當投資實體向合營企業出售或投入資產，而這並不構成或包含一項業務，其須確認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只限無關聯投資者在該合營企業的權益所涉及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生效，且可提早應用。該修訂本應預期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就如何為收購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界定業務的於共同經營之權益作會計處理提供指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規定，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述業務合併會計處理的有關原則及其他準則（即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資產減值，內容有關收購共同經營產生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已作分配）應予採用。應該對共同經營的組成採用同一規定的唯一情況是，當共同經營的任何一個參與方對共同經營投入一項現有業務時。

共同經營商亦須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業務合併的其他準則所規定的要求披露有關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將適用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允許實體於其獨立財務報表中應用權益法計入於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由於有關修訂本，該等投資實體可選擇按以下各項入賬：

- (i) 按成本；
- (ii)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
- (iii)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所述的權益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可提早應用。該修訂本應予追溯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實體：應用合併例外**

該等修訂澄清為投資實體入賬時之規定，以及在特定情況下提供例外情況，減少應用該等準則之成本。具體而言，倘一個母公司實體為一個投資實體之附屬公司，則可獲豁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倘一個母公司實體亦為一個投資實體之附屬公司及持有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則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4(a)段所載之全部條件下，可獲豁免應用權益會計法。

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倘一個投資實體有一間附屬公司，其本身不是一個投資實體，以及其主要目的及活動為提供與該投資實體之投資活動相關之投資服務予該實體或其他方，則該實體應合併該附屬公司。倘提供投資相關服務或活動之該附屬公司本身為一個投資實體，投資實體母公司應透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該附屬公司。倘一個實體本身不屬投資實體，而於一個屬投資實體之合營企業中擁有權益，則該實體可於應用權益法時，對該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保留對該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應用公平值計量。

再者，倘一個母公司為一個投資實體及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所有附屬公司，該投資實體應於其財務報表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規定呈報關於投資實體之披露資料。倘一個投資實體已將其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本身並非投資實體及主要目的及活動為提供與投資活動相關之服務予投資母公司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規定適用於投資實體合併該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生效，且可提早應用。

由於本公司對投資實體並無任何投資，因此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將不會對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澄清，公司應使用專業判斷，釐定在財務報表中，甚麼資料及在甚麼地方及按甚麼次序呈報資料。具體而言，一個實體應於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後決定，其在財務報表（包括附註）如何彙集資料。倘所披露之資料結果並不重要，一個實體並不要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特別披露。即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載有一系列特定要求或將其描述為最低要求，也可如此行事。

此外，該等修訂就呈報額外報表項目、標題及小計（當其呈報有關分別理解實體的財狀況及財務表現）提供額外規定。倘實體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有投資，則須呈報所分佔聯營公司與合營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並使用權益法入賬，為以下項目分類：(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入損益；及(ii)於達成特定條件後將重新分類入損益。再者，該等修訂澄清：

- (i) 一個實體於決定附註之次序時，應考慮對其財務報表之可理解性及可比性之影響；及
- (ii) 重大會計政策毋須於一個附註中披露，惟可納入其他附註之相關資料中。

該等修訂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生效，且可提早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可能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披露有重大影響。

此外，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58條，該條例第9部「賬目與審計」之年報要求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財政年度開始實施。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公司條例變動中有關初步應用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期內對綜合財務報表之預計影響。本公司目前認為影響並不重大，且僅主要影響綜合財務報表資料之呈列與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包含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按載列於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第87條條文第9部有關「賬目及審計」的過渡性及保留安排的規定，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而言仍為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而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交換商品及服務時提供代價的公平值。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在現行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的有序交易所出售資產而接獲者或轉讓負債須支付者的價格（即平倉價），惟不論有關價格可直接觀察或可使用另一估值方法估算。有關公平值計量的詳情乃於下文所載會計政策中載述。

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控制權於本集團(i)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i)擁有介入被投資方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iii)擁有對被投資方行使其權力從而影響本集團回報金額的能力時達致。倘本集團擁有的被投資方投票權未過大多數，本集團可透過以下方式取得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與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合約安排；(ii)自其他合約安排產生權利；(iii)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或(iv)綜合上述各項（根據所有相關因素及情形而定）。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該等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公司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

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倘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餘額，全面收益總額仍須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撇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獨立呈列。

####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本集團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將會以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經調整的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的差額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計入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將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該收益或虧損的計算為(i)所收到的代價的公平值和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總額與(i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的原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此前與附屬公司相關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的全部金額應視同本集團已直接處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核算，即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重新分類到損益或轉撥到適用的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保留在前附屬公司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將被視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其後入賬時初始確認之公平值，或在適用情況下被視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之初始確認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列賬。於業務合併轉撥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有關代價是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承擔對被收購方前度擁有人的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各項的收購日期公平值的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商譽乃以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淨額的差額計量。倘經重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讓之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除非其他準則規定，否則非控股權益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惟屬於現時所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淨資產之非控股權益成份，方可以公平值或以現時之所有權工具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計量。


#### 商譽

合併業務產生之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進行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至本集團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作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更頻密減值測試。於報告期間進行收購而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間結束前作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低任何之前分配至該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繼而根據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商譽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在往後期間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合營公司為擁有共同控制權的投資者享有該項安排資產淨值的權利的共同安排。共同控制為合約協定分佔安排控制權，其僅在相關活動決策必須獲分佔控制權的投資者一致同意方存在。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使用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變動於收購日期後分別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倘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出其於該合營公司的權益（使用權益會計法釐定）時（包括任何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投資淨值其中部分的長遠權益），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惟倘本集團須代該合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須代其支付款項，則需就額外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負債。

倘合營公司所用會計政策並非為本集團於同類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本集團須於使用合營公司的財務報表時應用權益會計法時作出必要調整，以使該合營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用者一致。

於採用權益法（包括確認合營公司虧損（如有））後，本集團釐定是否有必要就其於合營公司的淨投資確認任何額外減值虧損。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構成於合營公司投資賬面值的一部份。有關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乃以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之增加為限進行確認。

本集團與其合營公司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盈虧乃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於合營公司的權益數額。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產生自該等交易之盈虧已予對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收益確認

收益指對於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扣除折讓確認。

酒樓及餐廳業務所得收益於向顧客提供相關餐飲服務時確認。已收取的尚未提供服務的款項獲遞延，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已收按金。

生產、銷售及分銷食品的收益會在交付貨品及已轉移法定擁有權時（達成下列所有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向買方轉移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
- 本集團對於已售貨品不再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及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將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
- 就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可被可靠地計量。

在尚未符合上述收益確認準則以前，從客戶收取的按金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流動負債項下。

分租收入乃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於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本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實際適用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實際利率即將金融資產預期可用年期內的估計未來所收現金準確貼現與初步確認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比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管理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分類為融資租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或公平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而估計變動的影響以預期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及計入損益。

#### 租約

凡租約條款將租賃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的租約均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約。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的付款乃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約時獲得租賃優惠，該優惠將被確認為負債。除非有另一個系統基準為更能表達在使用該項租賃資產而獲得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該優惠將按直線法扣減租金支出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評估各部分的風險與回報（等於擁有權）是否已絕大部分轉移至本集團而將其分別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除非兩個部分被清楚確定為經營租賃外，於此情況下，整份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

具體而言，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約開始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在租賃款項能可靠分配的情況下，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入賬。當租賃款項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分配時，則整份租賃一般會分類為融資租賃、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

####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當時匯率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量之歷史成本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兌換。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就呈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國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已按報告期末通行之匯率兌換為本公司之呈報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已按期內之平均匯率兌換。倘產生任何外匯兌差異，均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以及於外幣兌換儲備項下之權益中累計（在適用情況下歸於非控股權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金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支出項目，亦不包括無需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已於報告期末實施或實質上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於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溢利時予以確認。如暫時性差異是由商譽或因某交易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又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予以確認此等遞延資產及負債。

投資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者則除外。因該等有關投資及權益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形成的遞延稅項資產，將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並利用該暫時差額的利益及預期在可見將來可被撥回時方可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的金額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二者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先入先出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全部估計完成成本及所需的銷售費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短期存款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短期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短期存款，已扣除未償還銀行透支。（定義見上文）。

#### 商譽以外之有形資產減值（見上文關於商譽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衡量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將估計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倘無法估算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算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可識別合理及一貫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至合理及按一貫分配基準而可識別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中。

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計算。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當前市場估計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期未經調整之資產有關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降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至其經調整的估計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於過往年度出現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隨即於損益確認為收入。

####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某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會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加入或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乃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以初步確認時間釐定。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進行確認或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要求在相關市場中的規則或慣例通常約定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可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主要部分的全部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在以下情況，金融資產被分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主要為於短期內沽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構成本集團一併管理指定金融工具之組合一部分及最近具有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未被指定及有效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重新計算所產生公平值變動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直接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包含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公平值乃按附註6(c)所述的方式釐定。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未於交投活躍的市場內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議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租賃按金、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釐定，惟不包括短期應收款項確認之利息屬無關重要。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而言，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則視作對該金融資產作出減值。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憑證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如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款項；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因財務困境而使金融資產喪失活躍市場。

就貿易應收款項的若干金融資產類別而言，個別評估為並無減值的資產其後亦會按集體基準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逾期超過所獲授信貸期的逾期宗數上升以及本地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項未能償還。

就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後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確認。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倘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其會於撥備賬撇銷。過往已撇銷的款項於其後收回，則計入損益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倘減值虧損數額於往後期間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須受撥回減值日期資產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原未確認減值的已攤銷成本所限制。

####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乃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乃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計賬。

####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有抵押銀行借貸）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可於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支出（包括所支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主要部分的全部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取消確認

僅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其金融資產或該等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續)

#### 取消確認 (續)

於取消確認全部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之累計損益之總和的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於及僅於本集團之責任已解除、註銷或屆滿後方會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僱員福利

##### (a)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使彼等有關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 (b) 僱員權益

本公司會就僱員有關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等應計福利於提供有關服務期間，按預期將就換取該服務而支付之未貼現金額確認負債。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僱員使用該等假期時方予以確認。

####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項致使現時負有責任(法律或推定性責任)，並很可能須解除該責任，且能就該數額作出可靠估計時，須確認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撥備（續）

作為撥備確認的金額乃對於報告期末解除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並經考慮責任相關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使用估計解除現有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撥備，則其賬面值即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

#### 公平值計量

計量公平值時，除了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及作評估減值用途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價值外，本集團均會考慮於計量日期該資產或負債的特點，一如市場參與者為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會考慮者。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能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該等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儘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儘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輸入數據之特點，將公平值計量分類為以下三個等級：

- 第一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之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審閱資產及負債各自之公平值計量，釐定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等級之間是否存在經常性轉移。

###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及重大會計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就並未在其他來源顯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相關因素而作出，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及重大會計判斷(續)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經營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變動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或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有關修訂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重大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之重大判斷，亦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及披露之金額有最大影響。

#### 所得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涉及的遞延稅項負債約15,40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於變現該投資時須就稅項結果作出判斷。本集團擬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買賣用途，據此，已根據在可見將來出售資產之基準，釐定未變現公平值收益之稅務影響。然而，實際結果將視乎資產變現之時間，其時累計收益未必為毋須課稅。

####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關乎將來情況的主要假設及導致估計存在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均有致令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估計可使用年期會對記錄的年度折舊開支水平造成影響。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特定資產基準或類似組別資產(視情況而定)評估可能出現的減值。管理層須於此過程中估計各資產或資產組別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所產生日後現金流量。倘此評估過程顯示出現減值，則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會撇減至可收回金額，而撇減金額會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54,13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7,073,000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3,76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及重大會計判斷(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時須估計商譽已獲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量使用價值時，本公司董事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當貼現率，以計量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約為**6,18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二零一三：無)。

#### 修復成本撥備

修復成本撥備於各報告期末參考最近期可獲得的獨立承包商報價進行估算及重估。根據近期市場資料所作估算或會不時變動，可能有別於本集團佔用的現有物業關閉或搬遷後的實際修復成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修復成本撥備的賬面值約為**3,87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770,000**港元)。

#### 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倘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虧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將考慮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金額計量為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之原有效利率(即計算初始確認時之有效利率)之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分別約為**8,46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582,000**港元)及**10,36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447,000**港元)。

#### 所得稅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1,26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915,000**港元)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由於無法預知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就餘下稅項虧損約**16,89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322,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變現主要有賴於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將來可供利用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定。倘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溢利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遞延稅項資產重大撥回，並將於撥回期間的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各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上年度所用者相同。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有抵押銀行借貸、已抵押銀行存款淨額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以半年為其基準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份，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的成本及每一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預期透過發行新股及承擔新債務維持穩定的資產負債比率。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有抵押銀行借貸減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債務淨額及權益總額之和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高於其有抵押銀行借貸金額，故資產負債比率不適用於本集團。

### 6. 財務風險管理

#### 6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399	87,0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9,712	—
	<b>204,111</b>	<b>87,017</b>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負債	52,872	44,472

####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租賃按金、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有抵押銀行借貸。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自的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並有效地實施適當的政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

##### 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源於有抵押銀行借貸、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有抵押銀行借貸之詳情分別於附註21及23披露。本集團之政策為按浮動利率持有有抵押銀行借貸、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將公平值利率風險減至最低。

本集團就金融負債所面對的利率風險，詳述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本集團現金流量的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與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貸相關的香港最優惠利率（「最優惠利率」）波動。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的現金流利率風險甚微，因該等結餘的到期日較短。

##### 敏感度分析

下文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借貸於報告期末承擔之利率釐定。編製分析時，已假設時於報告期末未行使之金融工具於全年未行使。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出利率風險內部報告時，使用100個基點（二零一三年：100個基點）之升跌，亦代表管理層對合理可能的利率變動的評估。

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若利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則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會減少／增加（二零一三年：減少／增加）約11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0,000港元）。

#####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對上市股本證券作出投資而面對股本價格風險。本集團的股本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在聯交所報價及從事服裝及紡織品業界的股本工具。本公司董事密切監察價格風險，在有需要時會考慮對沖所面對的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其他價格風險（續）

下文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所面對之股本價格風險釐定。

倘股本工具之價格上升／下跌5%，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4,16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

#####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致令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主要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減少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准及其他監督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負債。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審視各筆獨立貿易負債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69%（二零一三年：27%）及88%（二零一三年：69%）有集中信貸風險，分別來自最大對手方及三（二零一三年：三）大對手方。

按地理位置區分，本集團的信貸集中風險源於香港，兩個年度的100%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均來自此地。

本公司董事認為與貿易應收款項相關的信貸風險甚微，此乃由於大部份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聲譽良好的機構或公司的款項。

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應收非控股權益有關之信貸風險屬於可控制，本公司董事已審慎查閱非控股權益之財務狀況。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流動資金均存於國際評級機構評定的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控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撥資進行本集團的營運，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控有抵押銀行借貸的取用，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違反其於有抵押銀行借貸項下任何契諾條款的責任（附註23）。

下表詳列根據協定還款條件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而釐定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得出。尤其是，附帶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貸均計入最早時間段，不論銀行會否選擇於報告日期後一年內行使其權利。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乃根據預定還款日期編製。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動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數額乃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計算得出。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3,823	13,823	13,8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927	25,927	25,927
有抵押銀行借貸（附註i）	13,339	13,339	13,122
	<b>53,089</b>	<b>53,089</b>	<b>52,87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0,973	10,973	10,9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102	31,102	31,102
有抵押銀行借貸 (附註i)	2,477	2,477	2,397
	<b>44,552</b>	<b>44,552</b>	<b>44,472</b>

附註：

- (i) 附帶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抵押貸款及分期貸款在上述到期情況分析計入「一年以內或按要求」時間段內。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筆銀行借貸的未貼現金總額約達5,45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397,000港元）。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不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抵押貸款及分期貸款將於報告期末後以84個月（二零一三年：96個月）、33個月（二零一三年：零）及26個月（二零一三年：零）的每月供款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予以償還。屆時，本金總額及利息現金流出量將為5,95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752,000港元）。
- (ii) 倘浮息利率之變動有別於報告期末釐定之估計利率變動，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浮息工具的金額或會出現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 6c.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代表對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該投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乃根據可向聯交所取得的已發佈買入價釐定，並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一層。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貼現的影響甚微，故非即期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在綜合財務報表記錄並分類為流動資產／負債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因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短期內到期。

### 7.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主要為按所銷售的貨品或提供的服務類別劃分，此亦與本集團內的組織基礎一致。於達致本集團報告分部時，並無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彙總計算。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中式酒樓業務 — 於香港經營連鎖中式酒樓。
- (ii) 食品業務 — 生產、銷售及分銷食品（如燒臘食品及台式滷味）至香港連鎖超級市場。
- (iii) 其他 — 投資於股本證券。

本集團的食品業務分部是在收購兩間附屬公司（見附註32所載）後於本年度增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分部資料(續)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分部營業額指來自提供餐飲服務、銷售食品，以及出售投資所得款項總額之收益。

以下為本集團根據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對收入及業績作出的分析。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式酒樓業務		食品業務		其他		綜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分部營業額	<b>405,215</b>	386,262	<b>59,709</b>	-	<b>1,380</b>	-	<b>466,304</b>	386,262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b>405,215</b>	386,262	<b>59,709</b>	-	-	-	<b>464,924</b>	386,262
分部業績	<b>10,714</b>	33,540	<b>317</b>	-	<b>94,544</b>	-	<b>105,575</b>	33,540
未分配收入							<b>166</b>	572
未分配企業開支							<b>(4,316)</b>	(4,977)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b>(1)</b>	(4)
財務成本							<b>(626)</b>	(264)
除稅前溢利							<b>100,798</b>	28,867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附註3所述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代表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未有分配利息收入、中央管理成本、董事薪酬、分佔合營公司虧損、其他虧損及財務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 分部資產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中式酒樓業務	89,703	114,280
食品業務	18,369	—
其他	99,712	—
分部資產總值	207,784	114,280
未分配	78,135	70,330
綜合資產	285,919	184,610

#### 分部負債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中式酒樓業務	42,214	52,135
食品業務	8,925	—
其他	—	—
分部負債總額	51,139	52,135
未分配	29,002	5,102
綜合負債	80,141	57,237

為監督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部，惟不包括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所得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部，惟不包括應付所得稅、有抵押銀行借貸及遞延稅項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分部資料(續)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顧客的全部收益及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來自及位於香港(營運所在地)，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顧客概無貢獻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式酒樓業務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 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2,400	3,923	—	8	6,331
折舊	21,480	735	—	8	22,223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1,705	267	—	—	1,97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237	—	—	—	23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769	—	—	—	3,7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	—	93,351	—	93,35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收益	—	—	1,193	—	1,193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 但不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 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利息收入	(4)	(2)	—	(160)	(166)
財務成本	271	355	—	—	626
所得稅開支	4,433	72	15,600	55	20,1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分部資料(續)

####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式酒樓業務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 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36,445	—	—	370	36,815
折舊	18,856	—	—	56	18,912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768	—	—	—	768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 但不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 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利息收入	(6)	—	—	(566)	(572)
財務成本	264	—	—	—	264
所得稅開支	5,373	—	—	—	5,373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惟包括年內收購附屬公司所得之約907,000港元。

#### 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銷售其主要產品及提供服務予外部客戶之收益之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中式酒樓餐飲服務	405,215	386,262
銷售食品	59,709	—
	464,924	386,26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分租收入	38	38
來自主要股東的貸款利息收入	—	566
銀行利息收入	166	6
雜項收入	437	172
	<b>641</b>	<b>782</b>

### 9.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其他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769	—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972	76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237	—
	<b>5,978</b>	<b>768</b>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津貼	145,204	113,53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一定額供款計劃	6,448	5,183
	<b>151,652</b>	<b>118,719</b>
核數師薪酬	980	960
廚房耗材（包括在其他經營開支內）	3,043	3,028
清潔開支（包括在其他經營開支內）	4,422	4,071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37,637	35,86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財務成本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之財務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356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74	88
解除修復成本撥備的貼現(附註25)	196	176
	<b>626</b>	<b>264</b>

###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香港		
本年度撥備	6,344	6,76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85)	(106)
遞延所得稅(附註24)	14,601	(1,285)
	<b>20,160</b>	<b>5,373</b>

香港利得稅按該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於兩個年度概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因為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所得稅開支

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00,798	28,867
按16.5% (二零一三年：16.5%) 本土所得稅率所繳稅項	16,632	4,763
不可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8)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965	114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1,244	137
使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311)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463	46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85)	(106)
年內所得稅開支	20,160	5,373

###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a) 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定額供款 計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君武先生	—	—	—	—
劉蘭英女士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偉賢先生	60	—	—	60
李富揚先生	60	—	—	60
趙曼而女士	60	—	—	60
	180	—	—	1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a) 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如下：(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定額供款 計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君武先生	—	—	—	—
劉蘭英女士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偉賢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獲委任)	20	—	—	20
李富揚先生	60	—	—	60
趙曼而女士	60	—	—	60
何振輝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辭任)	40	—	—	40
	<b>180</b>	<b>—</b>	<b>—</b>	<b>180</b>

劉蘭英女士於兩個年度均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披露彼之薪酬包括彼擔任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之薪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 (b) 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均為非董事僱員。彼等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458	2,7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一定額供款計劃	80	73
	<b>2,538</b>	<b>2,796</b>

酬金範圍如下：

	人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4	5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b>5</b>	<b>5</b>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五位最高薪酬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最高薪酬僱員豁免或同意豁免由本集團償付的任何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計及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3125港元（二零一四年：無），合共為1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報告期末以來，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

###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b>81,626</b>	<b>23,758</b>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3,200,000,000</b>	<b>3,200,000,000</b>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於該兩個年度概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空調 千港元	設備及 廚房用具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6,100	50,849	12,787	24,044	12,350	1,357	107,487
添置	-	17,982	3,037	10,558	2,657	2,581	36,815
撤銷/出售	-	(4,184)	(595)	(13)	(22)	(245)	(5,05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6,100	64,647	15,229	34,589	14,985	3,693	139,243
添置	-	860	499	2,092	297	874	4,62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336	9	562	-	-	90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	(367)	(62)	(504)	(41)	-	(974)
撤銷/出售	-	(1,766)	-	(1,141)	(289)	(60)	(3,25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00	63,710	15,675	35,598	14,952	4,507	140,542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77	23,546	6,662	9,043	7,555	378	47,261
年內計提	153	9,812	1,860	4,870	1,584	633	18,912
於撤銷/出售時對銷	-	(3,389)	(563)	(4)	(8)	(39)	(4,00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30	29,969	7,959	13,909	9,131	972	62,170
年內計提	153	10,611	2,173	6,666	1,849	771	22,223
於撤銷/出售時對銷	-	(718)	-	(378)	(98)	(10)	(1,204)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	1,749	334	1,361	325	-	3,76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	(282)	(39)	(222)	(12)	-	(55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3	41,329	10,427	21,336	11,195	1,733	86,403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17	22,381	5,248	14,262	3,757	2,774	54,13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70	34,678	7,270	20,680	5,854	2,721	77,07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使用直線法按以下比率每年予以折舊：

融資租賃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	租賃之未到期年期
持作自用的樓宇	2.5%或租賃之未到期年期（倘較短）
租賃物業裝修	20%或於租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空調	20%或於租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設備及廚房用具	20%
傢俬及固定裝置	20%
汽車	20%

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賬面淨值約5,71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87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貸款，有抵押銀行貸款詳情載於附註23。

年內，本公司董事審視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確定該等資產中有多項已減值。據此，已就中式酒樓業務分部使用之租賃物業裝修、空調、設備及廚房用具以及傢俬及固定裝置分別確認約1,74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33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1,36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及32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之減值虧損。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已使用市場法，參考相同行業類似資產之售價（已就交易條件及時間之差異作出調整），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並屬於公平值層級內第三層。於估計該等已減值資產之公平值時，本公司董事假設該等資產將按各自之現有狀況出售。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確認減值虧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詳情及公平值層級之資料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可收回 金額／公平值	
	第三層 千港元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5,240	5,240
空調	1,083	1,083
設備及廚房用具	3,965	3,965
傢俬及固定裝置	877	877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

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確認減值虧損，故並無呈報第三層公平值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商譽

	千港元
<b>成本</b>	
年內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 (附註32)	6,186
<b>累計減值</b>	
年內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之減值虧損	—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86

就減值測試而言，上文所載商譽已分配予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包含食品業務分部兩間附屬公司。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相關假設於下文概述：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釐定，已參考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預測（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政預算）及16.5%稅前貼現率。超過五年期間的現金流已使用穩定3.5%增長率推算。該增長率乃根據行業增長預測，並無超過有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關於估計現金流入／流出之使用價值計算之其他重要假設包括預計銷售及毛利率，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改變，將導致該現金產生單位的總賬面值超過該現金產生單位的總可收回金額。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確認減值。

### 17.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香港非上市投資的成本	5	5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5)	(4)
	—	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續）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合營公司實體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模式	註冊成立/ 登記/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香港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餐飲」）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50%	50%	投資控股

下文所列香港餐飲（對本集團而言屬個別非重大的合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香港餐飲乃採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本集團應佔除稅後虧損	1	4

本集團已於應用權益法後停止確認其分佔合營公司之虧損。本年度及累計未確認分佔合營公司列載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年內未確認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1	—
累計未確認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1	—

###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公平值	99,712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購買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10,800,000股股份。其中304,000股已於年內出售，換取現金代價1,380,000港元，因而錄得出售收益1,193,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餘下10,496,000股，佔上述公司股本的1%，並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則參考聯交所所報的已公佈價格釐定。

### 19. 存貨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餐飲	7,724	9,788
易耗品	395	621
	<b>8,119</b>	<b>10,409</b>

### 20.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b>		
租賃按金	11,271	10,876
<b>流動</b>		
貿易應收款項	8,461	1,5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8,937	14,183
	<b>27,398</b>	<b>15,765</b>

附註：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包括約2,56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零)之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該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於報告期結束後，有關款項已悉收結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均約為各自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30日內未逾期亦未減值	8,398	969
1至30日	28	232
31至60日	35	381
	<b>8,461</b>	<b>1,582</b>

本集團概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現金或信用卡方式進行，亦向若干顧客授出30日信貸期。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已逾期的應收款項6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613,000港元）。計入上述賬齡分析的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不會減值，此乃由於近期並無拖欠記錄。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對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8	232
31至60日	35	381
	<b>63</b>	<b>613</b>

###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根據該兩個年度的現行市場利率賺取利息。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抵押銀行存款1,5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500,000港元）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以獲發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的擔保函（附註23），該存款將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二零一三年：十二個月內）到期，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二零一三年：流動資產）。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抵押存款3,50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短期銀行融資，據此，已抵押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823	10,97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698	10,567
其他應付款項	3,708	3,650
應計費用	19,521	16,885
已收按金	7,510	6,290
	33,437	37,392
	47,260	48,365

以下為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30日內	10,228	7,727
31至60日	3,555	2,963
61至90日	4	159
90日以上	36	124
	13,823	10,973

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限通常為相關採購達成當月月末之後30至45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按期償付。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本公司執行董事控制的公司的款項約1,59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698,000港元），其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於相關採購達成當月完結後30日內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有抵押銀行借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按揭貸款，須按要求償還	2,132	2,397
分期貸款，須按要求償還	3,327	—
銀行貸款	2,418	—
銀行透支	5,245	—
	<b>13,122</b>	<b>2,397</b>

按揭貸款及分期貸款之融資協議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據此，銀行可酌情要求本集團在並無任何違約的情況償還全部未償還餘額。

下表列示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貸之合約到期情況：

	按揭貸款	分期貸款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2	1,161	2,166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7	—	—
合約分期	120	60	36
未償還分期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	33	26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	—	—

下表載列貸款協議所載的還款時間表：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9,341	265
一年後但兩年內	1,709	274
兩年後但五年內	1,413	883
五年以上	659	975
	<b>13,122</b>	<b>2,397</b>

按揭貸款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減1.75厘（二零一三年：最優惠利率減1.75厘）。

分期貸款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至最優惠利率加0.5厘。

銀行透支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加邊際利潤（介乎0.5厘至2厘）。

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加0.25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有抵押銀行借貸(續)

報告期末的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分期貸款	5%至5.75%	不適用
銀行透支	5.5%至7.25%	不適用
銀行貸款	5.75%	不適用
按揭貸款	3.5%	3.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貸款及其他融資(包括擔保函)的銀行融資合共約為14,79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947,000港元)。同日未動用融資達約98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07,000港元)。該等融資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a)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約5,00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500,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5,71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87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c)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之擔保；及
- (d)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董事提供之無限額擔保。

此外，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君武先生及劉蘭英女士及以非控股權益所擔保的若干商業信用卡，涉及金額合共13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0,000港元)。

### 2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4,103	3,576
遞延稅項負債	(16,659)	(1,478)
	<b>(12,556)</b>	<b>2,098</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1,21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109,000港元)的遞延稅項負債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遞延稅項資產的一個抵銷項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遞延稅項 (續)

以下為於本報告期間及過往報告期間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

	減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遞延稅項資產</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434	399		2,833
於損益(扣除)計入	(773)	1,516		74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b>1,661</b>	<b>1,915</b>		<b>3,576</b>
於損益計入(扣除)	<b>1,177</b>	<b>(650)</b>		<b>527</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838</b>	<b>1,265</b>		<b>4,103</b>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 未變現收益 千港元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遞延稅項負債</b>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992)	(28)	—	(2,020)
於損益計入	514	28	—	54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b>(1,478)</b>	<b>—</b>	<b>—</b>	<b>(1,478)</b>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b>(53)</b>	<b>—</b>	<b>—</b>	<b>(53)</b>
於損益扣除	<b>(275)</b>	<b>—</b>	<b>(15,403)</b>	<b>(15,128)</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256)</b>	<b>—</b>	<b>(15,403)</b>	<b>(16,659)</b>

僅當與稅項虧損相關的稅項利益很可能會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時，遞延稅項資產方會被確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稅項虧損結轉及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分別為24,56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6,644,000港元)及25,77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0,894,000港元)。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以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於出售家常便飯飲食有限公司(「家常便飯」)日期，其稅項虧損為1,467,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未來溢利流入無法預測，故本集團並無就為數分別為16,89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322,000港元)及8,37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830,000港元)的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修復成本撥備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770	3,100
額外撥備	—	494
解除撥備貼現(附註10)	196	17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87)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879	3,770
分析為		
即期部份	559	—
非即期部份	3,320	3,770
	3,879	3,770

已就於有關租賃到期後修復本集團用作其營運的物業將產生成本的現值確認修復成本撥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修復成本撥備應用的折現率為5.25%（二零一三年：5.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股本

	面值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0.001	10,000,000,000	10,000
增加法定股本(附註)	0.001	90,000,000,000	90,0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01	<u>10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01	<u>3,200,000,000</u>	<u>3,200</u>

附註：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藉額外增設9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與全部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將本公司法定股本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 27.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獎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並在挽留本集團現有僱員及招募額外僱員方面提供激勵，以達致集團的長期目標。

在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授權或邀請屬於以下類別的任何人士接納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a)與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訂有全職或兼職僱傭關係的本集團任何僱員、顧問、專業顧問、服務提供商、代理、客戶、合夥人或合營夥伴(包括任何董事，不論是否為執行或非執行及是否獨立於本集團)；(b)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購股權計劃（續）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全部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320,000,000股普通股（經就股份拆細作出調整後）），除非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重新釐定10%限額，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在計算10%限額時不會計算在內。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直至各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日期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除非(i)向股東寄發一份股東通函；(ii)股東批准授出超逾本段所述1%限額的購股權；及(iii)相關合資格參與人士及其聯繫人放棄就該決議案進行投票。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股份的行使價可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有關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日報表所報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日報表所報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一股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起計十年期間內仍將有效，除非本集團予以終止。

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28日內獲接納。於接納購股權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授出購股權，且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一三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經營租約承擔

#### (a) 作為出租人

年內所賺取的物業租金收入約為**3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 **38,000**港元)。本集團根據一項經營租賃安排將其租賃物業分租,並無固定租期。租約條款通常要求租戶支付押金。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來最低應收租金(二零一三年:無)。

####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若干酒樓、辦公室物業及倉庫。該等物業租約的議定租期介乎二至六年(二零一三年:二至六年)。租金於租約生效時釐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38,251</b>	37,25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65,234</b>	86,788
五年以上	—	5,128
	<b>103,485</b>	129,166

### 29. 資本承擔

就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422</b>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設立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對該計劃作出供款，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每位僱員的供款上限為每月相關收入25,000港元往後為3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5,000港元）。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作即時支銷。

中國附屬公司之中國僱員為中國地方政府營運之退休金計劃之成員。附屬公司須將僱員有關工資的若干百分比作為退休金計劃的供款，作為該項福利之資金。本集團對退休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根據退休金計劃之規定作出供款。

於損益確認之總開支為6,44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183,000港元），代表本集團按計劃規定之指定比率應付該等計劃之供款。

### 31.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 (a) 關連方交易

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等亦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人士）及彼等的近親家庭成員控制及實益擁有的公司有如下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租金開支	(i)	9,960	9,960
採購商品	(ii)	7,963	10,386

附註：

- (i) 租金開支乃根據訂約方訂立的租賃協議的條款而釐定。
- (ii) 向關連公司採購商品乃按訂約方共同協定的方式計價。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關連方交易（續）

#### (b) 與關連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KMW（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實益擁有的本公司主要股東）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向KMW提供9,900,000港元的貸款。應收貸款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擔保，按最優惠利率加1%計息，並須由提取日期起三年內償還。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的公告。

全部應收貸款及應收主要股東款項均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結付，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清償金額上限為10,468,000港元。

#### (c) 與關連方的其他安排

#####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188	1,106
離職後福利	17	15
	<b>1,205</b>	<b>1,121</b>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計及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 (d) 與關連方的其他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新煮意集團有限公司（「新煮意」）與黃泰俊先生（「黃先生」）訂立一份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永輝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上限為100,000,000港元。黃先生為黃君武先生及劉蘭英女士（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兒子。

建議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之通函。

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利光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收購卓城有限公司（「卓城」）及卓越飲食管理有限公司（「卓越飲食」）各自58%的權益，總現金代價為3,750,000港元，以擴充業務至生產、銷售及分銷食品。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卓城及卓越飲食將為本集團締造協同效益，令本集團受惠。收購卓城及卓越飲食乃採用收購法入賬。卓城及卓越飲食主要於香港從事生產、銷售及分銷食品，如燒臘食品及台式滷味。

#### 已轉讓的代價

現金

千港元

3,750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貿易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所得稅  
遞延稅項負債  
有抵押銀行借貸（包括銀行透支約1,915,000港元）

千港元

907

7,702

2,817

3,503

210

(8,528)

(2,561)

(94)

(53)

(8,103)

(4,200)

於收購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約為10,519,000港元。於收購日期，該等所收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約為10,519,000港元。於收購日期，預期概無任何估計不可收回的合約現金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收購附屬公司(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 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的代價	3,750
減：非控股權益(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	(1,764)
加：已收購負債淨額	4,200
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	<u>6,186</u>

收購卓城及卓越飲食產生商譽，因為合併成本包括控制權溢價。此外，就合併支付之代價實際上包括關於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合併卓城與卓越飲食的利益涉及的金額。此等利益並無與商譽區分確認，因為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辨識無形資產之確認準則。

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預期不可扣稅。

收購相關成本約為34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納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其他經營開支下。

#### 收購卓城及卓越飲食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3,75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0
銀行透支(計入有抵押銀行借貸)	(1,915)
收購卓城及卓越飲食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u>(5,455)</u>

####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包括約317,000港元，來自卓城及卓越飲食產生之新增業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包括卓城及卓越飲食產生約59,709,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收購附屬公司(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續)

倘收購卓城及卓越飲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之年度總營業額原應約為497,737,000港元，而年度溢利金額原應約為84,539,000港元。備考資料乃僅供說明用途，並非假設收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營運實際可達到之收益及業績之指標，亦不擬作為日後業績之預測。

假設卓城及卓越飲食已於本年年初收購，釐定本集團之「備考」溢利時，本公司董事會已計算所收購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依據為就業務合併而於初始入賬時產生之公平值，而非收購前財務報表中確認之賬面值。

### 3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所持有之家常便飯之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370,000港元。於出售日期，家常便飯之資產淨值如下：

#### 已收代價

已收現金

千港元

370

#### 已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存貨  
貿易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銀行結餘及現金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修復成本撥備

千港元

419

1

21

414

142

(100)

(203)

(87)

已出售之資產淨值

6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千港元
已收現金代價	370
已出售之資產淨值	(607)
出售虧損	(237)

出售家常便飯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已收現金代價	370
減：已出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42)
出售家常便飯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228

### 34. 附屬公司權益之擁有權變動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非控股股東收購家常便飯投資有限公司（「家常便飯投資」）之額外40%股權，總現金代價為200,000港元，以及錄得虧損1,420,000港元（已記入權益下之其他儲備）。於該次收購後，本集團於家常便飯投資之權益增至100%。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i)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從相關非控股權益收購天河酒樓有限公司（「天河」）及一間暫無營業附屬公司各自之額外10%股權，總現金代價為700,000港元。於收購後，本集團於該兩間附屬公司的股權達到70%。
- (ii)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家常便飯投資向若干獨立第三方配發1,516,2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總現金代價約為1,517,000港元。於配發股份後，本集團於家常便飯投資的權益被攤薄至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3,086	13,086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1	314
	<b>13,327</b>	13,400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9	26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a)	38,778	68,073
可收回稅項	111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951	1,458
	<b>70,139</b>	69,798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165	1,058
<b>流動資產淨額</b>	<b>68,974</b>	68,740
	<b>82,301</b>	82,140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200	3,200
儲備(附註b)	79,101	78,940
	<b>82,301</b>	82,1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 (a)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b) 年內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65,421	12,706	(4,187)	73,940
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 股息(附註13)	—	—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b>65,421</b>	<b>12,706</b>	<b>813</b>	<b>78,940</b>
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	—	—	161	16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5,421</b>	<b>12,706</b>	<b>974</b>	<b>79,101</b>

附註：資本儲備指收購附屬公司股權作為重組一部份的已發行股份的面值與本公司收購的附屬公司的綜合權益間的差額。

###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本	本公司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GR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喜尚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酒樓營運及持牌
喜尚嘉喜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中央採購營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本	本公司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季季紅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酒樓營運及持牌
季季紅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酒樓營運及持牌
季季紅美食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酒樓營運及持牌
天河	香港	800,000港元	—	70%	酒樓營運及持牌
Blissful Drag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物業持有
季季紅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2,100,000港元	—	100%	酒樓營運及持牌
家常便飯投資	香港	3,800,000港元	—	100% (二零一三年： 60%) (附註34)	酒樓營運及持牌
巨擘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酒樓營運及持牌
新煮意食品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證券投資
利光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3,750,000港元	—	83%	投資控股
卓城#	香港	50,000港元	—	48% (附註)	生產、銷售及分銷食品
卓越飲食#	香港	10,000港元	—	48% (附註)	生產、銷售及分銷食品

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於各自地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的附屬公司

\*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

附註：卓城及卓越飲食由利光投資有限公司擁有58%，而利光投資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擁有83%之附屬公司。本集團可透過其對利光投資有限公司之控制權對卓城及卓越飲食行使控制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於年末或該兩個年度各年生效的任何債務證券。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單獨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的其他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主要營業地點概述如下：

主要業務	主要業務地點	附屬公司數目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投資控股	香港	3	3
暫無營業	香港	10	6
暫無營業	中國	1	1
		<b>14</b>	<b>10</b>

### 37. 報告期後事項

- (i)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本公司與東方匯財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東方匯財證券有限公司按竭誠盡力基準向不少於六名獨立第三方配售最多達160,000,000股股份，每股股份作價0.125港元。於此等財務報表日期，該次配售已完成。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 (ii) 於報告期後，股本證券之公平值大幅下跌。



## 財務資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b>464,924</b>	386,262	357,844	279,847	210,320
除稅前溢利	<b>100,798</b>	28,867	29,974	27,975	14,455
所得稅開支	<b>(20,160)</b>	(5,373)	(5,533)	(5,069)	(3,177)
年內溢利	<b>80,638</b>	23,494	24,441	22,906	11,278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b>208,975</b>	94,036	84,198	66,004	35,854
非流動資產	<b>76,944</b>	90,574	79,479	65,723	28,753
資產總值	<b>285,919</b>	184,610	163,677	131,727	64,607
流動負債	<b>61,376</b>	53,098	48,589	40,037	41,691
非流動負債	<b>18,765</b>	4,139	2,026	2,869	2,242
負債總值	<b>80,141</b>	57,237	50,615	42,906	43,933
資產淨值	<b>205,778</b>	127,373	113,062	88,821	20,6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204,611</b>	124,411	110,205	86,812	18,667
非控股權益	<b>1,167</b>	2,962	2,857	2,009	2,007
	<b>205,778</b>	127,373	113,062	88,821	20,674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摘要（摘錄自招股章程）乃根據綜合基準編製，以顯示本集團的業績（猶如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時本集團架構於整個相關年度已存在）。

